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26-076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CMQE Vessel 1 Company Limited	不超过 1 亿美元	0 美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含本次）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美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美元）	528,252.1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2.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4 月，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卡塔尔能源公司签署了 15+5+5 年期的《长期运输协议》。上述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招商轮船关于签署卡塔尔能源 LNG 运输项目长期运输及造船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号）。

2026 年 11 月 16 日，根据《长期运输协议》的约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China Merchants Energy Transpor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出具的担保函生效，开始向卡塔尔能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保证其下属全资单船公司拥有的 LNG 船舶正常履行《长期运输协议》，担保期限为担保函生效之日起 15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美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期限内，为公司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承担新增的担保责任不超过 32.43 亿美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承担新增的担保责任不超过 5.226 亿美元；同时授权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所有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和 70%以下的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分别调剂使用。公司年度担保授权额度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发布的 2026[013]、2026[019]、2026[035]号公告。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尚未开始使用。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系公司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东会批准的年度担保授权额度使用条件，未超出担保授权的额度，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CMQE Vessel 1 Company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被担保人系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China Merchants Energy Transpor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的下属全资单船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成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1 日		
注册地	80 Broad Street, Monrovia, Liberia		
注册资本	100 美金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船东/船舶租赁		
主要财务指标（万美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03.01	12,660.10
	负债总额	22,816.70	12,665.53
	资产净额	-13.69	-5.43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8.25	-5.2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China Merchants Energy Transpor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为其下属全资单船子公司 CMQE Vessel 1 Company Limited 向卡塔尔能源公司出具 LNG 长期运输履约担保，保证 CMQE Vessel 1 Company Limited 正常履行《长

期运输协议》项下的船东义务，履约担保总金额共计不超过 1 亿美元。根据基础执行年限以及担保协议对义务的约定，担保期限为担保函生效之日起 15 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子公司提供运输履约担保系公司为保证长期货运协议顺利履行的生产经营活动，也是航运公司行业惯例行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担保授权范围内，符合使用担保授权的条件，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包含本次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528,252.16 万美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82.34.%；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42,006.31 万美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66.81%；逾期担保数量为零。（按 2025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 1:6.82 计算）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